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1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一一年十一月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6年9月7日《关于同意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6]183号）文核准发售。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11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1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至日为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12月2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1月15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设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电话：（0755）26948070
联系人：敖敬东
注册资本：12500万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Ltd.）4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现任董事情况

董事长田德军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管；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强力先生，教授。现任西北政法学院教授、经济法系副主任、经济法学硕士研究生导师、金融证券法研究中心主任。200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田利辉先生，伦敦商学院金融学博士，密歇根大学经济学博士后，具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现任南开大学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兼职任教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2011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杜婕女士，民进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大学讲师、教授。2011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Frederick Reidenbach（弗莱德）先生，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斯克兰顿大学并且拥有会计师执照，现任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行政官。历任日本富达投资首席行政官、富达投资（Fidelity Investment）旗下子公司KVH电信的首席执行长和首席营运官；日本Aon Risk Services的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营运官。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马金声先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主任，金银管理司司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刘汝军先生，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涂卫东先生，法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一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监管一处处级干部，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09年至今任中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副书记，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2、现任监事情况

监事李华先生，经济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曾任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讲师，1993年起，历任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基金部副总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广州鼎源投资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广东南方资信评估公司董事长、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营业部总经理及华南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年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奚星华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黑龙江省证券公司宏观行业研究员；北京时代博讯高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业务副总经理；长财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1年起任公司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11年起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刘模林先生，工学硕士。历任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研究部经理；花桥证券营业部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策划部策略和行业研究员、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至2011年10月20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秦玮先生，工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格兰信息咨询公司总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清算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9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涂卫东先生，法学硕士。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一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监管一处处级干部，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09年至今任中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副书记。2011年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情况

郭恒先生，硕士学位，具有证券从业资格，14年证券从业经验。自1997年9月进入证券行业，先后任职南方证券投资银行高级经理、君安证券投资银行业务董事、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华睿投资公司高级研究员，2007年6月至2010年7月任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2010年11月进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历任基金经理情况

2006年11月15日至2007年9月28日期间，由陈晓生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7年9月29日至2011年1月21日期间，由陈晓生先生和鲁万峰先生共同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1月22日至2011年3月23日期间，由陈晓生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3月24日至今，由郭恒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总经理助理陈晓生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邹曦先生、研究部总监康晓云先生、基金经理吴巍先生、基金经理刘泽兵先生组成。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1年9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45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1年9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225只，其中封闭式7只，开放式218只。自2003年以来，本行连续八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26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2010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再次通过了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国际资格认证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通过SAS70国际专项认证，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已经实施SAS70审计年度化、常规化的项目。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托管的基金资产、托管人的自有资产、托管人托管的其他资产应当分离；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应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应急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除了在数据服务端和应用服务端实时同步备份与数据更新外，资产托管部还建立了操作端的异地备份中心，能够确保交易的及时清算和交割，保证业务不中断。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

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基金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申购资金的到账和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马洪元
电话：（0755）26948062
传真：（0755）26935139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241-1243室
邮编：100140
联系人：宋雅萍
联系电话：（010）66190975
传真：（010）88091635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6楼601-602
邮编：200120
联系人：刘佳佳
电话：（021）38424889
传真：（021）38424884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2）上海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二路585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联系电话：（021）63371293
客服热线：（021）962888
传真电话：（021）63370777
联系人：张浩

（3）国泰君安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热线：400-8888-666

（4）海通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杨薇
服务热线：400-8888-001、（021）96250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5）东方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大道720号20楼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电话：（021）50367888
客服热线：（021）95503
传真：（021）50366868
联系人：盛云

（6）兴业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客户服务热线：（021）68419974

（7）申银万国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客服热线：（021）962505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曹晔

（8）国盛证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330003）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电话：（0791）6289771
传真电话：（0791）6289395
联系人：万齐志

（9）华泰证券
注册地址：南京中山东路90号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电话：（025）84457777-721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袁红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68 或（025）84579897

（10）东吴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298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88

（11）南京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法人代表：张华东
联系电话：（025）83367888-4101
传真：（025）83364032
联系人：胥春阳
客户服务电话：（025）83367888-4101

（12）国联证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8号
法定代表人：范炎
联系电话：（0510）2831662
客服热线：（0510）2588168
传真：（0510）2831589
联系人：袁丽萍

（13）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联系电话：（022）58316666
联系人：王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14）华安证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电话：（0551）5161666
联系人：唐泳

（15）华泰联合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电话：（0755）82492000
客服热线：400-8888-555；（0755）25125666
传真：（0755）82492062
联系人：盛宗凌

（16）广发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875
传真：（020）87557985
联系人：肖中梅
客户服务热线：（020）875558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7）国信证券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转2181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林建闽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18）长城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楼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服务热线：（0755）82288968
联系人：高峰

（19）平安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八卦岭三路平安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联系电话：（0755）82440136
传真：（0755）82433794
服务热线：95511、（0755）82440136
联系人：苗永华

（20）金元证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服务热线：4008-888-228
联系人：张萍

（21）招商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82943511
服务热线：（0755）269511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22）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电话：（010）66568613、（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

（23）宏源证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电话：（010）62267799-6416
传真：（010）62294470
联系人：张智红
客户服务热线：（010）62267799-6789

（24）东北证券
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138-1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树
联系电话：（0431）5096710
传真：（0431）5680032
联系人：高新宇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431）96688-0；（0431）5096733

（25）国都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电话：（010）64482828-39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4482090
联系人：马泽承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400-818-8118

（26）中信建投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27）华龙证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068
联系人：王宝国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0931）4890619

（28）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朱虹　刘薇
电话：（0755）83195834
传真：（0755）83195049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29）山西证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282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吴晋安
联系人：邹连星、刘文康
电话：（0351）8686766、（0351）8686708
客户服务电话：（0351）8686868

（30）新时代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1501室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联系人：戴荻
联系电话：（010）68084591
传真电话：（010）68084986
客户服务热线：400-6989-898

（31）恒泰证券
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业务联系人：魏华
联系电话：（0471）4961259
传真：（0471）4961259

（32）中国建设银行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传真：（010）67598409
联系人：曲华蕊

（33）中信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电话：（010）65541405
传真：（010）65541281
联系人：秦莉

（34）中国民生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甲4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电话：95568
联系人：吴杰

（35）中信万通证券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电话：96577

（36）安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人代表：牛冠兴
联系人：李瑾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服热线：4008001001

（37）北京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联系电话：（010）66223248
联系人：杨永杰

（38）光大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39）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传真：（029）87406387
联系人：黄晓军
客户服务电话：（029）95582

（40）方正证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邢铁英
电话：（0571）87782047
传真：（0571）87782011

（41）深圳平安银行
注册地址：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霍兆龙
电话：（0755）25859591
传真：（0755）25879453
客服热线：40066-99999

（42）华夏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联系人：陈宇
电话：（010）85238423
客服热线：95577

（43）上海证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电话：021-68475888
联系人：张萍

（4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77
联系人：林爽

（45）信达证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唐静

（4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福州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联系人：张腾

（47）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电话：（010）66421200-8019
传真：（010）66415194
联系人：陈春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4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864818转63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客服热线：（010）84868330

（49）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珠江路439号
法定代表人：赵培武
电话：0431-82951765
联系人：吴德森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电话：（0755）26948075
传真：（0755）26935011
联系人：杜嘉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康达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7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703室
法定代表人：傅洋
联系人：娄爱东　王琪
经办律师：李赫　肖钢
联系电话：（010）85262828
传真：（010）85262826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1604-160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邮编：200021）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单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陈清

五、基金的名称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主动式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制造业和服务行业（本基金的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三次产业划分规定》制定，并根据其更新而相应更新）中价值暂时被市场低估的股票，分享中国工业化深化过程中两大推动经济增长的引擎——制造业（特别是装备制造业）和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的高速成长，力争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优于业绩基准的回报，为投资者实现基金资产稳定且丰厚的长期资本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60%-95%，债券为0%-40%，权证的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0-3%，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百分之五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A股，其中股票资产不低于80%投资于制造业和服务业的上市公司。债券投资范围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国债、金融债、可转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及以上的企业债和次级债、债券回购、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等。现金资产主要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互相印证的投资策略，贯彻基金管理人“识别风险、管理风险”的投资理念，具体投资策略如下：

1、资产配置策略

在秉承价值成长投资、稳健投资的基础上，本基金适度主动配置资产，系统有效控制风险，最大程度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区间如下：

	股票	债券	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基本比例	95%	0%	5%
资产调整区间	60-95%	0-40%	不低于5%

本基金运用“风险调蓄”技术降低组合的波动性，提高收益水平。“风险调蓄”技术是融通公司在外部专家帮助下成功开发的投资风险管理工具，它基于对股票市场风险波动周期性的理解与把握，借助定性和定量的分析工具评估市场的风险程度，并根据评估结果调整股票仓位权重，平滑市场波动风险，降低组合的波动性，同时努力提高收益水平。

证券市场的市场风险呈现出在低风险区域和高风险区域交替波动的特征。这种交替波动同时具有周期性的特点。证券市场的风险周期性特征是证券市场最基本特征之一。现代投资管理技术已经基本能够达到对证券市场风险的周期性波动进行定性与定量分析，并达到在大概率事件水平上的理解与把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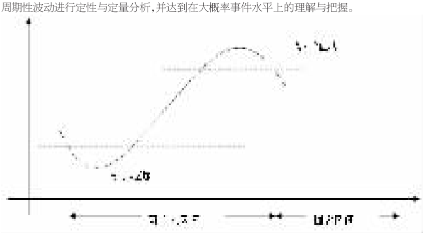

股票市场风险的波动范围可划分为低度风险和高度风险区域。“风险调蓄”技术通过两个管理级别实现优化配置，即通过运用“战略性风险调蓄”和“战术性风险调蓄”，调整股票的配置比重，从而达到平滑市场风险，提高收益的目标。

战略性风险将市场波动分为“战略介入期”、“波段操作期”和“战略回避期”三种状态，战术性风险将市场波动分为“战术介入期”和“战术回避期”二种状态。在评估战略风险时，我们通过甄别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状况、宏观环境风险评估、数量化市场风险预警系统评估、市场估值水平风险评估等方法判定市场所处风险状态；在评估战术性风险时，我们运用数量化市场风险预警系统评估、市场供求关系风险评估、政策风险评估等手段判定市场的战术性风险。

风险调蓄技术的应用

战略风险评估结果	战术风险评估结果	股票仓位目标配置比例
战略介入期	战术介入期	95%
	战术回避期	80-95%
波段操作期	战术介入期	80-95%
	战术回避期	65-80%
战略回避期	战术介入期	60-75%
	战术回避期	60%

2、组合构建

A、股票组合构建

本基金股票投资强调行业子类配置和精选个股的有机结合，并应用行业评估方法和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估体系挖掘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良好的长期成长前景的股票，同时对公司盈利和增长潜力及合理估值水平做出评估，从而选择出价值被市场暂时低估且成长性良好的投资标的。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尊重历史统计规律，在充分借鉴国际经济和产业发展路径的基础上，把握中国经济增长结构及各经济增长动力的变迁趋势，在剖析制造业和服务业的竞争结构、盈利模式、周期性和景气度的基础上判断各行业子类未来成长前景，并以此为主要依据实现行业子类的优化配置。基金管理人运用“竞争力分析体系”和“融通行业景气识别系统”提高行业子类配置能力。

（2）精选行业子类中优势企业的择股策略

本基金在行业子类积极配置的基础上，坚持精选行业子类中优势企业的择股策略。基金管理人运用“融通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估体系”选择制造业（特别是装备制造业）和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各行业子类中最具投资价值的企业。个股选择流程如下：

① 初步筛选：选择前一年换手率或成交量处于全A股市场前80%的股票作为本基金选股的流动性指标；选择前一年流通市值的平均规模处于全A股市场前80%的股票作为本基金选股的市值指标；利用流动性指标和市值指标选择流动性排名位于制造业和服务业前75%的公司作为投资备选股票库基础库。每季度末对以上指标统计一次，根据统计结果对原有基础库进行调整。

② 基本面因素分析：基金管理人运用“融通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估体系”选择制造业和服务业中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良好的长期成长前景的价值成长企业作为投资标的。本基金运用“融通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估体系”筛选出投资备选股票库二级库，主要包含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两个部分。

●定性指标主要包括：经营模式、行业地位、人（管理层过往业绩评估、公司核心竞争力评估）、财（管理能力评估）、物（市场空间、科技创新能力评估）、环境（行业环境和政策环境评估）、市场经济专利（区域垄断、政策垄断、资源垄断、技术优势、营销优势、品牌优势）以及公司分红派息政策；与此同时，我们还运用企业生命周期识别系统识别企业所处生命周期。

●定量指标主要包括：盈利性（边际利润率变动分析、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分析、经营成本比较分析）、成长性（销售收入及息税前利润变动分析）、安全性（现金流量分析、负债率分析）等。

③ 精选股票及价值评估：在投资备选股票库二级库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组织内外部各种研究资源，进行重点公司的深入研究和跟踪调研。重点公司研究主要关注管理层诚信度及管理能力、治理结构、公司分红政策、行业中的公司比较、未来股本扩张规划以及未来增长是否明确、是否可持续等关键要素。最后从重点公司中精选出在以下三方面的价值评估中最具优势的30-50只股票形成本基金的投资备选股票库一级库，作为重点投资标的。

●具有市场经济专利且管理层值得信赖；
●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优良增长潜力；
●估值水平具有吸引力。

基金管理人运用“个股估值水平风险评估体系”以及“股票价格运行风险评估系统”的评估投资备选股票库一级库中各公司的估值风险和股票价格运行风险状况，并以此确定个股配置权重。“个股估值水平风险评估体系”包含行业子类估值比较、历史估值比较、全市场估值比较和绝对估值比较。“股票价格运行风险评估系统”将“风险调蓄”技术运用于个股，把股票价格运行风险分为高风险和低风险两种状态，通过评估判定个股所处风险状态，作为确定个股投资权重的辅助性参考指标。

B、债券组合构建

在债券投资上，我们贯彻“自上而下”的策略，采用三级资产配置的流程

（1）久期管理

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以及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确定各类债券组合的组合久期策略。

（2）类属配置与组合优化

根据品种特点及市场特征，将市场划分为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央行票据、交易所国债六个子市场。在几个市场之间的相对风险、收益（等价税后收益）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各类别债券资产的配置。具体而言考虑市场的流动性和容量、市场的信用状况、各市场的风险收益水平、税收选择等因素。

在久期和类属配置确定后，根据优化调整的策略，我们将选择下列三种期限结构配置方法之一构建组合：

子弹组合：现金流集中在投资期到期日附近；
杠铃组合：现金流尽量呈两极分布；
梯形组合：现金流在投资期内尽可能平均分布；

（3）通过因素分析决定个券选择

从收益率曲线偏离度、绝对和相对价值分析、信用分析、公司研究等角度精选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本基金力求通过绝对和相对定价模型对市场上所有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价值评估，从中选择暂时被市场低估或估值合理的投资品种。

我们重点关注：期限相同或相近品种中，相对收益率水平较高的券种；到期期限、收益率水平相近的品种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券种；同等到期期限和收益率水平的品种，优先选择高票息券种；预期流动性将得到较大改善的券种；公司成长性良好的转债品种；转债条款优厚、防守性能较好的转债品种。

为控制组合的整体风险，在选择可转换债券时我们遵循以下限定条件：债券溢价不超过15%、银行担保、公司连续三年盈利。

C、权证投资策略

我们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并结合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权证价值，谨慎进行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D、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我们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相一致的前提下，可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为取得与承担风险相称的收益，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a、买入持有策略

在与投资目标一致的前提下，可买入并持有资产支持证券，以获取相应的利息收入。

b、利率预期策略

根据对利率趋势、提前还款率等的预期，预测资产支持证券收益率的变化趋势，从而决定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买入或卖出。

c、信用利差策略

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估，分析预期违约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化趋势，评估其信用利差是否合理，并预测其变化趋势，通过其信用质量的改善和信用利差的缩小获利。

d、相对价值策略

通过计算资产支持证券的名义利差、静态利差及期权调整利差等指标，将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风险特征与其他资产类别和债券的收益风险比较，确定其是否具有相对价值，从而决定对其整体或个券的买入和卖出。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A600指数收益率×8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原新华雷曼中国全债指数）收益率× 20%。

如果今后有其他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有更科学客观的权重比例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属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2月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1年9月30日。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28,634,083.39	77.70
	其中：股票	1,528,634,083.39	77.70
2	固定收益投资	109,912,000.00	5.59
	其中：债券	109,912,000.00	5.5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2,455,155.16	16.39
6	其他资产	6,442,340.58	0.33
7	合计	1,967,443,579.13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5,130,798.50	3.83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019,548,200.95	52.00
C0	食品、饮料	178,036,253.49	9.08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17,359,516.08	5.99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309,751,312.76	15.80
C7	机械、设备、仪表	113,864,077.79	5.81
C8	医药、生物制品	300,537,040.83	15.33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0,149,183.40	1.54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7,996,865.18	4.49
I	金融、保险业	121,458,891.70	6.20
J	房地产业	63,470,000.00	3.24
K	社会服务业	7,383,000.00	0.3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1,851,974.30	1.11
M	综合类	101,645,169.36	5.18
	合计	1,528,634,083.39	77.97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6,000,000	109,800,000.00	5.60
2	000009	中国宝安	6,321,217	101,645,169.36	5.18
3	600585	海螺水泥	5,800,000	99,760,000.00	5.09
4	600527	江南高纤	11,931,486	92,826,961.08	4.73
5	000401	冀东水泥	5,805,238	92,651,598.48	4.73
6	600750	江中药业	3,736,478	86,499,465.70	4.41
7	600267	海正药业	2,356,570	77,672,547.20	3.96
8	600535	天士力	1,904,148	75,518,509.68	3.85
9	600729	重庆百货	1,859,862	75,324,411.00	3.84
10	000998	隆平高科	2,667,050	75,130,798.50	3.83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9,912,000.00	5.6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9,912,000.00	5.6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9,912,000.00	5.61

5、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310	10进出10	1,100,000	109,912,000.00	5.61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中国宝安的发行主体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15日发布公告称已于日前收到了深交所的处分通知，公司存在对子公司网站刊登信息把关不严、接待投资者调研工作不规范等信息披露方面的问题。中国宝安没有对子公司贝特瑞对外披露的信息进行有效管理和严格审查，造成公司股价异动，市场影响恶劣。深交所决定，对中国宝安给予通报批评，并对其营运总裁贺德华、营运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委兵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本基金重点买入该股的时间是在公司被处分事项发生前6个月以上时间，该事件发生后，投资研究部门讨论认为，上述事件对该公司盈利的负面影响未改变我们的预期，未改变我们买入时对该公司投资价值判断的核心假设，属于可控范围。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同意对该证券进行重点投资。本基金在该证券上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204,516.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78,220.01
5	应收申购款	259,604.4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442,340.5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年度（2006年11月15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3.70%	1.43%	23.99%	1.17%	-0.29%	0.26%
2007年度	141.05%	2.15%	114.32%	1.85%	26.73%	0.30%
2008年度	-56.10%	2.25%	-55.41%	2.48%	-0.69%	-0.23%
2009年度	49.76%	1.80%	73.43%	1.63%	-23.67%	0.17%
2010年度	-3.84%	1.29%	-4.85%	1.25%	1.01%	0.04%
2011年上半年	-11.98%	1.08%	-3.25%	0.99%	-8.73%	0.09%

十四、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开放式基金财产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基金管理人可以选取适当的时机（但应于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收取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的规定后）开始计提销售服务费，但至少应提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公告中应规定计提销售服务费的条件、程序、用途和费率标准。?

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公告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或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6）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5、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1）本基金的申购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两种收费模式，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费用用于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费用。

（2）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费率表如下：

申购金额（M）	前端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100万≤M<500万	0.90%
500万≤M<1000万	0.30%
M≥1000万	单笔1000元

（3）本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以持有期限分档设置不同的费率水平。费率表如下：

持有时间（T）	后端申购费率
T<1年	1.80%
1年≤T<2年	1.35%
2年≤T<3年	0.90%
3年≤T<4年	0.45%
T≥4年	0

注：上表中，1年以365天计算。

2、赎回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不高于0.5%，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减少，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1年	0.50%
1年≤T<2年	0.25%
T≥2年	0

注：上表中，1年以365天计算。

（2）基金赎回费由赎回申请人承担，其中25%归本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三）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的费用，并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告或备案。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6月25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二）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按照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进行了更新；
4、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更新数据为本基金2011年第3季度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数据；
5、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按规定要求对基金的投资业绩数据进行了列示，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6、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对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截止日以来与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公告进行了列表说明。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3日

关于增加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证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11年12月26日起增加天源证券、平安证券、银河证券、安信证券、国信证券为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331188
网址：www.tyzq.com.cn

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338
网址：stock.pingan.com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825555
网址：www.axzq.com.cn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6、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通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中信金通证券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鹏华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1）、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信用增利债券A类份额，基金代码206003；信用增利债券B类份额，基金代码206004；）、鹏华环球发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6）、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7）、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8）、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9）、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06010）、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11）、鹏华丰泽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丰泽A基金代码160619）的销售业务。

自2011年12月23日起通过中信金通证券全国5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开户和交易等业务。关于以上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基金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电话：96598
公司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1-14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两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明名称：从羊毛脂皂化物中分离羊毛醇和羊毛酸的方法
专利号：ZL 2007 1 0009134.X
专利申请日：2007年06月22日
专利权人：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证书号：第873367号

二、发明名称：一种光化学反应装置和预维生素D3的合成方法
专利号：ZL 2007 1 0009136.9
专利申请日：2007年06月22日
专利权人：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证书号：第875816号

上述专利已应用于公司现有的产品当中，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8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等有关规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公司应在上市后6个月内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已于2011年12月22日与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一旦本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时，由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代办转让的主办券商，负责公司可能退市后的股份转让工作，并在代办股份转让实际发生时，向其支付代办费。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2月22日

股票简称：烽火电子　股票代码：000561　公告编号：2011--024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公司收到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颁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9月。

公司2010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军工业务及相关资产全部注入公司，公司需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申请重新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申请期间公司军工科研生产不受影响。经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牵头组织专家组对公司进行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现场审查（详见2010年11月20日公司公告2010-044），及后续相关申报材料的审查认定，根据《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公司具备从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活动的资格，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向公司颁发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至此，公司完成了军工科研生产许可的重新取证工作。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11-34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诉"松下电工"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案件概述

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就松下电工（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下电工"）涉嫌侵犯本公司二项专利权，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

二、该诉讼案件的披露情况

1、公司于2010年8月19日在201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中"七、或有事项1、重大未决诉讼"中对该案进行了披露。

2、公司于2010年12月30日发布公告，对本公司诉"松下电工"案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三、该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

近期，松下电工向本公司提出和解请求。经双方协商，本公司就诉"松下电工"案与松下电工达成和解，本案就此结案。

四、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诉"松下电工"涉嫌侵犯公司专利权案，有利于本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和进一步巩固本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2月23日